

关于华南理工大学医学院综合楼工程争议的复函

原创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订阅号

#争议复函

110个



关于华南理工大学医学院综合楼工程争议的复函

粤标定复函〔2022〕47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们通过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纠纷处理系统申请解决华南理工大学医学院综合楼项目涉及工程计价争议的来函及相关资料收悉。

2019年5月31日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显示，本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资金来源为国家财政资金及自筹资金，发包人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由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负责承建。项目采用清单计价，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目前处于合同履行阶段。现对来函涉及的工程计价争议事项答复如下：

本项目基坑开挖过程中出现硬花岗岩层,双方对土石方综合单价是否调整产生争议。发包人认为施工方在投标时应熟知现场情况，勘察报告显示局部存在岩石但不在开挖范围内，且招标文件中挖一般土石方项目清单的项目特征描述为综合考虑地质情况，因此投标人需综合考虑土石方类别及其比例进行报价，所以不予补偿。承包人认为投标报价是以发包人提供的勘察报告为依据，当时发包人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显示的岩石层均不在本项目的施工范围内，但实际基坑挖土中存在大量微风化岩，土石比例前后差异大，相关情况已得到业主方、校方的确认，故应按实际石方比例调整价格。

我认为，发包人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明确岩石不在开挖范围，但实际施工遇到大量微风化岩。承包人按验收规范和设计要求进行施工时，若遇到地质条件与招标时发包人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不一

致且与招标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不符合的，应执行合同中工程变更事项引起合同价格调整的规定；如果是承包人自身原因致开挖遇到岩土层的，则按原中标单价计价。

专此函复。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

2022年5月13日



长按微信二维码
关注我们获取更多信息

官网：www.gdcost.com

投稿及联系方式：020-83643090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订阅号

收录于合集 #争议复函 110

下一篇 · [关于梅州铂誉府地下室工程面积计算争议的复函](#)

阅读 3349

分享 收藏

11 在看

写下你的留言